桃源县2021年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

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桃源县地处湘西北，位于湘西山地向洞庭湖滨湖平原的过渡带上，为雪峰、武陵两大山系山脉夹峙，形成三面环山，由南部和西北部山地向中部及东部倾斜，呈“C”字形不完整的山间丘陵盆地。全县辖29个乡镇（街道），412个行政村，总面积为4442平方公里，境内有汉、维、回、土家、苗、侗等37个民族。是革命老区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省全面小康推进工作十快进县。2019年末，全县有户籍人口96.6063万人，其中农业人口73.8403万人。桃源县枫树维吾尔族回族乡和青林维吾尔族回维乡是2个少数民族乡，特别是枫树乡素有维吾尔族“第二故乡”之称，是马克思主义史学家、著名教育家、维吾尔族杰出代表翦伯赞先生的故乡，是除新疆外最大的维吾尔族群聚地，饮食以清真为主，2 个乡现有少数民族人口20916人。桃源位于中亚热带过渡的湿润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热量充足，雨水集中，自然条件优越，适合多种作物生长。全县有耕地面积144万亩，其中水田122万亩、旱地

22万亩。桃源县双溪口镇是湘西北重要的肉羊交易中心，每年在这里交易的肉羊达80万只。

1. **发展优势**

**1、牛羊养殖总量大**

桃源是养殖大县，是全国肉牛、肉羊生产优势区域县。据统计，2020年全县存栏牛、出栏牛分别为11.88万头、4.66万头，同比分别增长13.26%、18.36%；存栏羊、出栏羊分别为51.25万只、78.12万只，同比分别增长28.88%、2.59%。牛羊养殖总量位居常德市第一。全县年出栏肉牛50头以上、出栏羊300只以上的规模养殖场（户）共有68户，其中牛50户、羊18户，规模大户年出栏量达1.3273 万头（只），占全县牛羊出栏总量1.60 %，目前全县牛羊规模化比重分别为16.76%、0.70%。桃源县井均黄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成立于2010年11月8日，合作社总部设在常德市桃源县剪市镇双龙村一组，合作社常年存栏肉牛500头以上，流转山林5609.6余亩种草养畜，极大带动了剪市、泥窝潭等乡镇肉牛发展。

**2、饲草资源丰富**

目前全县水稻种植面积120万亩，其他粮食作物玉米、大豆、小麦、红薯等种植近20万亩，农副产品秸秆产量约80万吨；全县有天然草场面积14.72万公顷，其中可利用面积13.28万公顷，可利用率达89.5%，全县年可产天然牧草142万吨；全县积极发展人工种草养畜，养殖户（农户）利用农闲田、撂荒地发展人工种草，全县人工种草面积达8.8

万亩，人工种草产量65万吨。综上所述，全县年可产优质牧草（农副产品秸秆）285万吨。按出栏一头牛需草3.5~4吨计，可养活约80万头牛，全县目前牛羊出栏量折算成牛当量为42万头，草资源有巨大缺口未使用，牛羊产业发展潜力很大。同时，全县大面推广优质牧草紫花苜蓿及产品种植应用，紫花苜蓿推广面积达2000亩。

**3、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凸显**

桃源积极促进牛羊养殖、生产、屠宰、加工全产业链发展。常德市义哥牛肉食品有限公司在枫树维回乡投资建设了桃源县清真牛羊生态定点屠宰场，年屠宰加工肉牛8000头以上。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开展牛肉系列产品深加工，开发了牛肉钵子菜、牛肉休闲食品。其中常德市义哥牛肉食品有限公司注册了“义哥”牛肉品牌，年创加工产值1500万元以上。是“常德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义哥”品牌获湖南省商务厅“老字号”称号，“义哥牛全席”获“桃源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称号。2003年该公司被国家民委、财务部、中国人民银行确定为少数民族特需用品定点生产企业，开发的近20个品种的清真牛肉系列成为人民大会堂宴会指定专用食品。桃源县山田牛业养殖加工厂位于桃源县枫树乡，该厂自有养殖基地45亩，年可出栏肉牛500头以上，建有加工车间1000平方米，注册了“薛金刚”牛肉品牌，年加工销售腊牛肉5吨以上。

1. **切实保障牛羊肉产品质量安全**

通过加强投入品监管、开展抽样监测、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严厉打击牛羊违法添加“瘦肉精”行为，确保牛羊肉产品安全。2018~2020年，市、省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共抽检我县牛羊肉样品共26批次，盐酸克伦特罗、沙丁胺醇、莱克多巴胺检出率全部为零。2016年，农业部来桃开展生猪（牛、羊）规模户 “瘦肉精”专项监测，随机抽取漳江镇、青林乡、漆河镇、木塘垸乡、盘塘镇、马鬃岭镇、三阳港镇等8个乡镇，随机抽样生猪养殖户94户、牛羊7户，共采样尿液303批次，现场检测全部为阴性。2016年，我县被省畜牧兽医水产局确定为“全省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试点县”。2021年，全县共与兽药（饲料）经营店、规模养殖场（户）签订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责任状893份，与饲料直配点签订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29份。联合农业农村行政执法局开展牛羊“瘦肉精”执法检查91人次，共出动执法车辆32台次，未发现违法添加“瘦肉精”行为。2021年，市、省已抽检我县牛羊肉产品7批次，合格率为100%。

1. **切实提升全县牛羊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通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投入建设资金280万元对16个规模牛场开展粪污处理设施配套，共建设干粪堆积棚1140平方米、沉淀池2100立方米。全县大力推广种草养畜、种养结合模式，实现粪污土壤利用。湖南省绿创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肉牛养殖厂位于桃源县郑家驿镇三阳桥村，养殖场占地面积20亩，流转荒山300亩。

目前存栏牛124头，其中母牛58头。该场配套建设了干粪堆积棚、污水多级沉淀池和节水、肥水喷灌系统，干粪经发酵上山，污水通过喷灌系统，种植紫花苜蓿、皇竹草、玉米草、牛鞭草等牧草和油茶，目前种植牧草共61亩。

**6、具有独特的维回民族风情**

2个少数民族乡有鲜明的民族特色。一是饲喂肉牛传统，目前有养牛规模户17个，年出栏肉牛0.4万头以上。二是食用牛肉习惯。饮食以清真牛肉为主，按少数人族人均消费牛肉25kg计算，年消费牛肉523吨。三是消费潜力巨大。开发建设的3A景区枫林花海位于枫树乡境内，每年接待全国游客人数达5万人次左右，鲜牛肉消费、牛肉钵子菜品尝、牛肉休闲食品购买极大的带动了当地牛肉及加工产品消费。

1. **存在的问题**

尽管我县地理条件优越、饲草资源丰富、出栏总量较大，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良种化水平不高、示范带动能力不强、规模养殖程度不高、基础设施条件不完善、饲草加工能力不强，亟需从政策、资金上给予大力支持。

**（三)发展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是促进政策落实落地。2021年中央1号文件明确指出，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乡村要振兴，产业必须兴。2020年国务院办公厅出台了《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31号）文件，要求加快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提升畜禽产品供应安全保障能力。2021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21]28号）文件，要着力优化畜牧业发展布局，湘西、湘中、湘南、湘北要发展特色牛羊养殖。国家一揽子政策出台，高度凸显农业农村发展、农民增收致富要靠产业示范带动。促进我县牛羊产业发展，在生产、加工、销售、旅游等产业业态上能积极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为乡村振兴助力。

二是保供给的刚性需要。随着城乡居民饮食结构调整，居民对低脂高蛋白肉产品和生态安全产品的需求量不断增长，目前全县牛羊肉产量分别为5705吨、12902吨，按牛肉产量60%、羊肉产量40%提供本地食用，年人均消费牛、羊肉分别为3.522kg、5.31kg（2019年全国人均5.95kg、3.76kg），市场供不应求也直接导致牛羊肉价格长期居高不下，牛、羊肉长期维持在85元/kg、70元/kg，居民日常消费指数偏高，生活成本压力大。大力发展牛羊产业，能显著促进市场供给，满足群众需求，促进缓解牛羊肉长期稳居高价运行状况，对减轻居民餐桌消费压力有所帮助。

三是保障粮食安全生产需要。牛羊是节粮畜种，可大幅降低人畜争粮状况。据测算，每出栏1头牛、1只羊，可分别节约粮食460kg、60kg，仅全县目前牛羊发展状况，全县年可节约粮食68万吨。

四是低碳发展的可持续要求。全县年可产生农作物秸秆

80万吨，秸秆处理利用率仅为10%，发展牛羊产业，可有效解决秸秆出路问题。同时大力发展种草养畜，实现种养结合，

积极促进绿色可持续循环发展。

五是促进民族乡团结振兴的政治责任所在。要按照中华民族大发展、大团结的政治要求，促进全县汉回维群众一家亲、同富裕、共发展，在乡村振兴道路上全县一盘棋，将传统风俗习惯和风景名胜区的资源潜力转化为产业优势，促进民族乡持续发展壮大。

二、总体思路与工作目标

**（一）总体思路。**以母牛母羊扩群增量为基础，以标准化养殖为出发点，以饲草加工利用为关键，以种草养畜、种养结合为导向，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实现保供给、保生态、保安全目标要求。

**（二）总体布局。**我县将积极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机制创新，构建形成“两园两区两带两基地”现代牛羊产业发展新格局。

**两园：**创建民族乡特色产业园、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园。民族乡特色产业园：充分依托枫林花海旅游景点、少数民族乡镇饮食习惯、龙头企业带动，在青林、枫树2个少数民族乡镇建设特色产业园，形成集肉牛标准化生产、肉牛屠宰加工、牛肉制品加工销售及美食品尝等全产业链发展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园：充分利用漆河镇种植苎麻传统，转化应用湖南农业大学苎麻研究所等相关科研单位的苎麻高细度高蛋白饲纤高效利用关键技术，创设新技术、新产品应用发展园。

**两区：**创建牛羊增量提质区。重点在双溪口镇、牛车河、西安、观音寺、龙潭等山区乡镇实施牛增量提质行动，在龙潭、理公港、牛车河、黄石、观音寺等山区乡镇实施羊增量提质行动，通过示范场创建，带动周边区域牛羊养殖场（户）通过提升基础设施条件、实施基础母牛补贴、发展牧草潜力，实现牛羊扩群增量提质。

**两带：**创建种养结合绿色示范带、农副产品回收利用示范带。种养结合示范带：以漳江、浔阳、泥窝潭、剪市、夷望溪、杨溪桥、茶庵铺、郑家驿、沙坪、观音寺、龙潭等沿线旅游乡镇为依托，大力发展人工种草养畜，种养结合绿色示范带。农副产品回收利用示范带：充分发挥枫树、陬市、架桥、盘塘、马鬃岭、漆河、热市等沿线平原乡镇种植粮食作物优势，以养殖大户为实施主体，创设秸秆回收利用示范带。

**两基地；**创建能繁体系建设基地、特色麻羊生产基地。能繁体系建设基地：以提供优质种苗为支撑点，在全县遴选2个养殖场（1牛1羊）开展能繁体系建设，为全县提供优质种牛、种羊。特色麻羊生产基地：在理公港镇，积极发展自然选育老祖岩特色麻羊，创设特色麻羊发展基地。

1. **工作目标。**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牛羊供给水平、规模养殖比重、种草养畜能力、饲草加工能力、粪污资源化

利用水平。

1. **牛羊供给能力：**到2025年，全县年出栏牛、存栏牛分别达到5.13万头、13.06万头，比2020年分别提高10.08%、9.93%；全县年出栏羊、存栏羊分别达85.92万只、56.37万只，比2020年分别提高9.98%、9.99%。牛、羊肉产量分别达到6259吨、14606吨，分别比2020年提高9.71%、13.21%。
2. **规模养殖比重：**到2025年，全县年出栏50头牛的规模养殖户达到74户、出栏300只羊的规模养殖户达到81户，比2020年分别增加24户、63户，牛、羊规模养殖比重分别达到21.63%、28.04%。
3. **种草养畜能力：**到2025年，全县人工种草面积、产量分别达到9.83万亩、78.19万吨，比2020年分别增加1万亩、13万吨，分别提高11.70%、20.29%。
4. **饲草加工能力：**到2025年，新增加饲草加工产能万52吨，达到72万吨，比2020年增长360%。
5. **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到2025年，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达到98%以上，比2020年增长3%。

三、主要实施内容

**（一）实施范围：**全县29个乡镇（街道）。

**（二）实施对象：**全县肉牛年出栏≥50头、羊出栏≥300只的规模养殖场（户）、家庭农场或专业合作社，实施对象必须是在农业部直联直报系统进行备案登记。

**（三）技术路径：**与省畜牧兽医研究所合作，推广牛精

液冷配技术；转化应用湖南农业大学揭雨城教授团队研发的

苎麻高细度高蛋白饲纤高效利用技术；推广应用中科院麻类研究所、中科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湖南农业大学等团队研发的紫花苜蓿青贮裹包牧草及高肽植物鲜料应用；推广应用秸秆（牧草）青贮（氨化）技术；试点青饲料收割与加工的全程机械化。

**（四）实施主体和方式：1、资金安排原则：**全县基本建设项目以规模养殖场（户）为主体实施，采取“先建后补”方式一次性补贴；基础母牛、人工种草补贴以项目实施当年采取现场核查、据实直接补贴方式；饲草加工设施设备以规模养殖场（户）为主体采购，采取“以奖代补”方式一次性补助。**2、单个项目主体：**单个项目主体的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添置等补助资金不超过当年新增总投资额度的15%，最高不超过120万元（含基础母牛补贴）。**3、饲草料生产和加工力度：**全县饲草料生产和加工的财政补助额度不低于财政总投入的30%，即不低于450万元，已享受了农机购机补贴的饲草料加工设施设备不重复享受补贴。

**（五）补助资金：**拟申报中央投资1500万元，对符合条件的规模养殖场（户）、家庭农场或专业合作社饲养基础母牛（羊）、开展人工饲草地建植、养殖基础设施建设和饲草产品加工设施设备购置等给予适当补助。

**（六）进度安排**

1、2021年8月 编制实施方案，上报主管部门。

2、2021年12月底前，下达批复。

3、2022年1月至12月，项目实施，完成竣工验收。

**（七）项目资金安排**

1. **创建典型示范带动。**创建示范典型20个，共投入建设资金4000万元，其中安排中央资金600万元，由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组织实施。

①两园（民族乡特色产业园、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园）。各1个，各安排资金50万元。主要开展栏舍改扩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基础母牛及人工种草补贴、饲草加工设施设备购置等环节支持。

②两区（牛、羊增量提质区）。在全县发展潜力大的10个乡镇各遴选1个规模较大的养殖场（牛、羊各1个）作为增量提质示范场，各安排资金30万元。主要开展栏舍改扩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基础母牛及人工种草、秸秆利用补贴、饲草加工设施设备购置等环节支持。

③两带（绿色种养示范带、农副产品加工回收利用带）。在全县有优势条件18个乡镇遴选10个养殖场开展绿色种养示范场、农副产品加工利用示范场创建，其中绿色种养示范场牛2个、羊2个，农副产品示范场牛5个、羊1个，各安排资金25万元。主要开展栏舍改扩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基础母牛及人工种草、秸秆利用补贴、饲草加工设施设备购置等环节支持。

④两基地（能繁体系建设基地、特色麻羊生产基地）。

在全县遴选2个养殖场（1牛1羊）作为优质种牛、种羊供应基地开展创建，其中种牛繁育基地安排资金80万元、种羊繁育基地安排资金50万元；在老祖岩麻羊原产区理公港镇选择4个基础条件较好、规模较大的麻羊养殖场开展麻羊养殖示范，共安排资金60万元。主要用于栏舍改扩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基础母牛及人工种草补贴、秸秆加工设施设备购置等环节支持。

**2、规模养殖场建设。**全县22个肉牛养殖场、20个肉羊规模养殖场、28个肉牛养殖合作社、28个肉羊养殖合作社，共投入建设资金6000万元左右，其中安排中央补助资金900万元，由各乡镇（街道办）组织实施。

①基础母牛补贴。按每头母牛补贴不超过1000元标准，计划安排资金240万元。对饲养基础母牛采取“先增后补、见犊补母”的补贴方式，新增犊牛应为养殖场母牛所产后代，外购犊牛不计入补贴范围。

②人工种草补贴。按每新增1亩草地不超过300元标准进行补贴，计划安排资金180万元。对上述规模养殖场扩大人工种草面积给予补贴，以新增土地流转合同和种植牧草现场确认为依据。

③基础设施建设。采取以奖代投方式，按照基础设施投资总额10%的标准给予奖励，计划安排210万元。主要支持开展消毒防疫、粪污治理及栏舍改扩建建设。

④饲草料加工。采取以奖代投方式，按不低于购置费的30%给予一次性补助，计划安排补贴资金270万元。支持养殖场购置饲草料加工设施设备，包括：打捆机、割草机、切碎机、揉丝机、打包机、铲车、运输车辆等设施设备。

四、资金筹措与效益分析

**（一）资金筹措**

本方案预计总投资10000万元，按照《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实施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的通知》精神，申请中央投资1500万元，政府配套资金40万元，养殖场（户）自筹资金8460万元。

**（二）效益分析**

**1、经济效益**

①养殖效益。通过提升基础设施条件、加强饲养管理、开展种草养畜（农副产品回收利用），可提高牛羊生长速度、提高抗病能力、降低饲料成本。按出栏一头肉牛2.4万元，扣除生产成本（犊牛、饲草、药物、人工、固定资产折旧）1.8万元~2万元计，每出栏一头牛可获利 0.4~0.6万元，到2025年，全县年出栏牛5.13万头，新增牛0.47万头，新增牛养殖利润1880~2820万元。按出栏一头羊0.18万元，扣除生产成本（犊羊、饲草、药物、人工、固定资产折旧）0.08万元计，每出栏一头羊可获利0.1万元，到2025年，全县年出栏羊85.92万只，新增羊7.8万只，新增羊养殖效益7800万元。

②种草效益。全县新增人工种草10000亩以上，每亩产鲜草20吨计算，年新增鲜草产量可达20万吨，按鲜草产量90元/吨计算，创产值1800万元，扣除各项生产、养护成本720万元，全县新增种草效益1080万元。

③农副产品利用效益。全县农副产品产量达 80万吨，农副产品利用只需支出人工、机械收贮成本，按每吨秸秆支出费用200元计，对比采购一吨鲜（干）草600元/吨计，全县可新增秸秆回收效益32000万元。

**2、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实施，人工种草，一是有效的遏制局部退化草地的水土流失、石漠化，提高草地植被盖度，增强草地水分含氧功能，提高草地生产力；二是增大优质牧草的占有比例，有利于发展高产、优质、高效的草地生态畜牧业；三是促进退化草地及草地生物群落的恢复，对当地草地珍贵的野生菌类进行有效抢救与扩繁，改善由于草地退化引起的草地野生动物数量急剧减少的问题，有效保护当地的草地生物多样性，使当地生态环境更加优美。

**3、社会效益。**通过人工种草、秸秆回收利用、养殖基础设施的建设，向养殖户传递一种可持续发展，环保与经济双赢的先进观念，更加充分地体现了国家“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战略思想和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科学理念。具体可在雇请工人饲养牛羊、种植牧草、收运秸秆、加工饲草、施工改造、采购设施设备等方面体现促进就业、促进内需。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

1、**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熊世成（桃源县分管农业农村工作副县长）

副组长：汪炎贵（政府办副主任）、余其斌（桃源县财政局局长）、宋 彪（桃源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主任）。

成 员：吴成杰（桃源县财政局副局长）、吴小兵（桃源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副主任）、各乡镇（街道）分管农业农村工作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宋彪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的职责主要是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等工作。

**2、成立项目实施小组**

组 长：吴小兵

副组长：王 剑

成 员：董立平、吴先明、李惠华、胡平、钟建军，各乡镇（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畜牧水产工作负责人

项目实施小组主要负责项目整体规划、资金管理、工程建设、设备采购、资料收集、档案管理、项目的竣工验收、技术培训等工作。

**（二）政策扶持**

1. 保障养殖用地。鼓励养殖场（户）利用荒山、荒坡开展牛羊养殖。牛羊养殖场附属设施用地（消毒防疫、粪污

处理、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可以占用一般耕地，不需占补平衡。加大林地对牛羊发展支持，在依法合规情况下，允许其Ⅲ、Ⅳ保护林地发展牛羊养殖，其简易道路、栏舍、仓库、管理用房等设施，按规定办理林地用地手续。

1. 扩大保险覆盖面。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牛羊养殖场（户）参保积极性，提升保险理赔率。探索开展人工种草草地纳入保险范围。
2. 落实放管服措施。将新建（改扩建）养殖场（户）备案审批完全下放到乡镇（街道办），简化养殖用地审批及环境影响评价（登记）流程。
3. 开展优质服务。为养殖场（户）、农户流转土地开展栏舍建设、人工种草及用电、用水方面提供优质服务。

**（三）资金保障**

加大金融贷款支持力度，积极宣传小额信贷、联保贷款制度和建筑物、大型生产加工设施抵押贷款，拓宽融资渠道。

**（四）机制创新**

探索以养殖栏舍、土地、人工种草、大型机械设备参股分红方式，发展牛羊养殖。探索秸秆收运社会化服务机制。

**（五）监督管理**

将牛羊产业发展纳入对乡镇（街道）乡村振兴工作绩效考核内容，加强农业、财政、自然资源、林业、环保、水利、工信等部门协调配合，加强畜禽养殖禁养区建设养殖场、违规占用基本农田、饲料违法添加、直排（漏、偷排）粪污、

私屠滥宰等违法违规打击力度，切实促进牛羊产业高质量发展。

1. 附件

1、桃源县2021年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项目实施主体中央投资建设情况表

2、桃源县2021年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项目总投资建设情况表